

A 股证券代码：600610

A 股证券简称：*ST 毅达

编号：临 2018—081

B 股证券代码：900906

B 股证券简称：*ST 毅达 B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，会议审议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 修改《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二十四条：

原文为：召开定期董事会会议，应当于会议召开10日前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；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应当于会议召开2日前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有紧急事项的情况下，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。如通过电话通知的，该通知应至少包括会议时间、地点和召开方式，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。

修改为：召开定期董事会会议，应当于会议召开10日前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；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应当于会议召开1日前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有紧急事项的情况下，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时间的限制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。如通过电话通知的，该通知应至少包括会议时间、地点和召开方式，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《关于选举【郭学东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职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推举郭学东先生担任公董事长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《关于【耿昱】先生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耿昱先生于2018年7月4日递交了辞职报告，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此项议案须由董事会通过，公司将及时拟聘请新任常务副总经理，并报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四、《关于免除【李春蓉】女士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副总经理李春蓉女士已不能正常履职，经公司董事长提案，拟免去李春蓉公司副总经理一职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此项议案须由董事会通过，公司将及时拟聘请新任副总经理，并报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五、《关于提名【周志军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经董事长提名，拟聘任周志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总理由董事会任命产生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六、《关于提名【贾瑞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经董事长提名，拟聘任贾瑞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任命产生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年7月6日